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规范》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标准起草组

2024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一、标准制定的目的和意义 1](#_Toc177504641)

[（一）研究背景 1](#_Toc177504642)

[（二）可行性分析 2](#_Toc177504643)

[二、任务来源 4](#_Toc177504644)

[三、工作简况 4](#_Toc177504645)

[（一）成立标准起草组 4](#_Toc177504646)

[（二）组织调研 4](#_Toc177504647)

[（三）拟定征求意见稿 5](#_Toc177504648)

[四、编制原则和依据 6](#_Toc177504649)

[（一）标准编制原则 6](#_Toc177504650)

[（二）标准编制依据 7](#_Toc177504651)

[五、标准框架和内容说明 7](#_Toc177504652)

[（一）标准的结构 7](#_Toc177504653)

[（二）标准的内容 8](#_Toc177504654)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10](#_Toc177504655)

[七、采用国际标准情况 10](#_Toc177504656)

[八、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11](#_Toc177504657)

[九、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11](#_Toc177504658)

[十、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 11](#_Toc177504659)

[十一、预期社会效益 11](#_Toc177504660)

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规范》

（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 一、标准制定的目的和意义

## （一）研究背景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辅助人员是根据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需要，按照有关规定和权限招聘的从事辅助行政执法工作的工作人员，在强化城市管理一线人员力量、助力基层城市治理等方面一直发挥着重要作用。作为对城市管理工作的重要支撑，执法辅助人员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但不可否认的是，由于一些主客观原因，执法辅助人员队伍还存在业务素养不够扎实、纪律作风不够严谨等问题。城管执法辅助人员平时是直面市民群众，对他们的人际交流、管理方式、应急处置等方面的能力都会有较高要求。

为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综合素质，促进行政执法效能整体提高，从中央到地方都高度重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辅助人员队伍规范化建设工作，2015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2017年中共成都市委成都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2019年成都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发布《关于加强城市管理协管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合格、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保障有力的执法辅助人员队伍。

温江作为成都“城市客厅”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围绕“宜业宜居宜游的现代化新温江”建设，结合辖区实际，系统谋划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在队伍管理上更是探索出一套实操性极强的特色方法。2021年，区纪委监委会同区委编办制定出台《温江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岗位等级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的职业化建设初步形成由区委编办牵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区属国有人力资源公司负责劳动关系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人员参与的多元化协同管理格局；区委编办完成了编外聘用人员首次岗位定级工作。创新建立编外聘用人员岗位等级管理机制，构建长效激励机制；在编外聘用人员队伍树立了“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助力提升执法辅助人员的综合服务水平。

据资料查询，目前，针对城市管理的标准比较缺乏，国家标准主要是集中在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行业标准主要集中在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类，地方标准重点在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智慧城市管理方面，没有相关团体标准，国内外尚未有专门针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辅助人员职业化建设的国家、行业等标准。

## （二）可行性分析

温江区高度重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非常注重工作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2019年成都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印发的《关于加强城市管理协管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成执发（2019）19号）文件，已经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协管员”）的编制体制、工作职责、服装规范、人员管理、纪律要求、经费保障、激励机制、办公条件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其中，对协管员的主要工作职责给出了五个方面19条要求，对人员管理给出了涵盖招聘、培训、持证上岗、日常管理、解聘等五个方面的具体要求，此外，在激励机制中还提出了奖金激励和晋级激励两种方式，但却没有对与晋级激励管理密切相关的岗位等级的具体划分及其对应要求，以及考核评价、职级评定等关键性工作的依据、流程和具体环节给出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的规定。因此，温江区委编办联合区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成都恒信人才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规范》团体标准研制具有创新性，将填补该领域空白。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规范》研制项目应用范围涉及温江区委编办、温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局、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成都恒信人才发展有限公司在不同层面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不同具体工作，是对其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共性技术要求，不属于部门内部规范，具体普遍适用性。

# 二、任务来源

为全面加强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队伍建设，规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工作职责，切实提升辅助岗位人员素质和形象，总结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经验，全面贯彻落实《温江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岗位等级管理办法》，建设一支人员相对稳定、专业素质较高、建设标准统一、辅助作用明显、整体形象良好的辅助岗位队伍，2024年7月，温江区委编办联合区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成都恒信人才发展有限公司向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提出团体标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规范》制定项目立项计划申请。同期，按照《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经论证，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同意批准该团体标准立项。

# 三、工作简况

## （一）成立标准起草组

2024年7月，由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牵头温江区委编办联合区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成都恒信人才发展有限公司分别派员共同组成了标准起草组（以下简称“起草组”）。

## （二）组织调研

今年7月以来，起草组对标准编制工作进行总体部署，制定了标准编制工作方案，并深入一线，现场调研摸清实情。由区委编办牵头，会同区综合执法局抽调业务力量形成工作专班，邀请第三方人力资源顾问提供专业指导，建立“专班+顾问”工作团队，深入执法大队、执法中队、辅助人员一线工作现场实地调研。

**一是解剖麻雀。**针对人员队伍现状、岗位职责、工作流程、具体工作任务（精准到每日工作事项和工作步骤），存在问题等，事先收集人员基本情况、岗位职责情况、岗位工作事项明细，以小见大、由点到面进行分类归纳和综合分析。

**二是蹲点调研。**分三条工作条线（扬尘、机动、市容市貌）跟班一日工作并现场记录，以普通群众身份体验“城管服务”，以“我要当城管”身份体验“服务群众”，通过“换岗体验”带动“换位思考”，掌握一线工作实情。

**三是走访调查。**分层、分类全覆盖业务分管领导、各条线中队长、小队长、队员、人事干部等执法条线人员，开展人员一对一、多对一访谈30余人次，进一步摸清家底。通过调研，收集基础资料上千条，建立21项工作职责、23项岗位分析指标、近500项具体事项的岗位分析工作台账，逐项分析研究。

## （三）拟定征求意见稿

2024年8月至今，起草组广泛收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标准、研究报告等文献资料，结合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实际情况，确定了标准基本框架和结构。随后，起草组组织内部讨论会，进行了多次讨论和修改。同时，征求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行业及标准化领域专家的意见，并根据一致的意见建议对标准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了征求意见稿。

# 四、编制原则和依据

## （一）标准编制原则

标准编制遵循“落实法律政策要求、遵循管理标准原理、吸纳优秀实践经验、确保内容科学先进”的原则，着力增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科学性、先进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

**1.科学性。**确保本标准与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协调一致，最大限度满足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要求，提高标准的科学性。

**2.先进性。**在本标准制定过程中，广泛收集国家、省、市相关标准以及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工作的经验，借鉴、吸收并采纳先进方法和理念，提高标准的先进性。

**3.规范性。**本标准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制定，以确保标准制定的规范性。标准内容严格遵守国家、省市要求，并按照结合实际、凸显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工作特色的原则制定。

**4.可操作性。**充分考虑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实际情况，制定在温江区行政区域范围内适用的规范标准，突出创新发展、固化建设经验，突出工作实际、细化标准要求，提高标准的普适性，增强标准的可操作性。

## （二）标准编制依据

本标准的编制主要依据和参考了以下法律法规和文件：

2015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发〔2015〕37号）

2017年，中共成都市委成都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成委发〔2017〕30号）

2019年，成都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发布《关于加强城市管理协管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成执发（2019）19号）

2021年，温江区纪委、监委会同区委编办制定出台《温江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岗位等级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

# 五、标准框架和内容说明

## （一）标准的结构

本标准按照GB 1.1的相关规则要求，在遵循《关于加强城市管理协管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成执发（2019）19号）文件要求的前提下，依据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实际情况及需求，从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总体要求、管理要求、等级划分、考核评价、职级评定等8个方面，为保障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实施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充分体现了本标准的前瞻性和引导性。

本标准框架结构和主要技术内容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题 | 主要技术内容 |
| 1 | 范围 | 成都市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的职业化建设。 |
| 2 | 规范性引用文件 | 明确本标准所引用的国家标准和文件。 |
| 3 | 术语和定义 | 对术语“综合执法辅助岗位人员”的定义进行了规定。 |
| 4 | 总体要求 | 对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的职业化建设提出基本要求。 |
| 5 | 管理要求 | 从管理组织、日常管理两个方面提出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管理要求。 |
| 6 | 等级划分 | 从基本要求、分级要求两个方面提出综合执法辅助岗位人员五个职业化等级对应的具体要求。 |
| 7 | 考核评价 | 从考核主体、考核方式、考核要求、结果应用四个方面提出考核评价的具体要求。 |
| 8 | 职级评定 | 从评定主体、评定对象、评定准备、评定流程、职级调整五个方面提出职级评定的具体要求。 |

## （二）标准的内容

**1.标准的范围**

成都市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的职业化建设。

**2.规范性引用文件**

明确本标准所引用的国家标准和文件。

**3.术语和定义**

按照成都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发布《关于加强城市管理协管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成执发（2019）19号）的要求，结合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实际情况，对术语“综合执法辅助岗位人员”的定义进行规定，即：纳入全区编外聘用人员限额内管理的，由区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规定聘用，委托区属国有人力资源公司劳务派遣的执法辅助人员。

**4.总体要求**

结合温江区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实际情况，对参与管理的机构、管理对象以及辅助岗位人员工作职责、考核评价和职级评定的原则、职业化建设实行等级管理等内容提出基本要求。

**5.管理要求**

按照成都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发布《关于加强城市管理协管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成执发（2019）19号）的要求，结合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实际情况，从管理组织、日常管理两个方面提出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管理要求。其中，日常管理分别对招聘、培训、持证上岗、解聘管理等方面进行规定，并按点名、交班、会议、请销假、着装、执勤、年度考评等7个环节，对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管理职责、区属国有人力资源公司等管理组织提出管理要求。

**6.等级划分**

结合温江区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实际情况，从基本要求、分级要求两个方面提出综合执法辅助岗位人员5个职业化等级对应的具体要求。首先，从思想政治、身心素质、行为标准、违法违纪情况等4个方面提出所有等级辅助岗位均应具备的基本要求；其次，从年龄、学历、基本技能、能力标准、岗位积分及与等级对应考核结果等6个方面提出分级要求。

**7.考核评价**

结合温江区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实际操作，从考核主体、考核方式、考核要求、结果应用四个方面提出考核评价的具体要求。其中，考核方式分为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开展的日常考核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的集中考核。进而，分别按不同的考核方式，提出日常考核和集中考核的考核频次、考核内容。最后，并将结果应用转向职级评定。

**8.职级评定**

结合温江区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实际操作，从评定主体、评定对象、评定准备、评定流程、职级调整五个方面提出职级评定的具体要求。其中，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区属国有人力资源公司共同评定五级辅助岗位人员、区委编办评定四级及以上辅助岗位人员为原则，细化对应职级评定的评定准备和评定流程，并提出依据评定结果而进行的职级调整要求。

#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本标准的编写过程无重大分歧意见产生。

# 七、采用国际标准情况

经查询，目前还没有与本标准相关的国际标准。

# 八、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编写遵循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规定。目前无相关强制性标准。

# 九、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本系列标准一经发布，应及时组织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工作相关的机构和人员进行标准培训，并通过编制标准实施指南、制作宣传单页、召开现场交流会等多种形式交流和推广标准实施经验，扩大标准实施覆盖面。

# 十、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

本标准无涉及的专利。

# 十一、预期社会效益

本标准的实施将规范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为温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局、温江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成都恒信人才发展有限公司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提供具有较强可操作性的技术指导，极大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职业化建设的管理水平，规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工作职责，切实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工作人员的素质和形象，推动建设一支人员相对稳定、专业素质较高、建设标准统一、辅助作用明显、整体形象良好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岗位人员队伍。